

##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：2026 年 6 月 16 日 15:00

网络投票时间为：2026 年 6 月 16 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 
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 年 6 月 16 日 9:15-9:25、9:30-11:30, 13:00-15:00；  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 年 6 月 16 日 9:15  
至 15:00。

（二）召开地点：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A 座 2507 会议室。

（三）召开方式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（四）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（五）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余德忠先生

（六）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  
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七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共计  
2030 人，代表股份 955,401,92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.6172%。其中  
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1 人，代表股份 943,700,68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  
股份总数的 61.8503%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2029 人，代表股份 11,701,242  
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0.7669%。

（八）出席会议的还有：董事贾伟东，独立董事魏胜民，独立董事候选人王

京宝，副总经理刘中显、郝笑辰，总会计师王萍，董事会秘书李琳，证券事务代表魏强龙，河南任问律师事务所律师高恰、陈宇超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的议案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，采用现场书面记名投票表决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54,784,826 股，反对 346,800 股，弃权 270,300 股，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.9354%、0.0363%和 0.0283%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1,084,14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7262%；反对 346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9638%；弃权 270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3100%。

王京宝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54,695,226 股，反对 416,500 股，弃权 290,200 股，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.9260%、0.0436%和 0.0304%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0,994,54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9605%；反对 416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5595%；弃权 290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4801%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54,693,226 股，反对 413,300 股，弃权 295,400 股，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.9258%、0.0433%和 0.0309%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0,992,54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9434%；反对 413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5321%；弃权 295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5245%。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河南仟问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高怡、陈宇超

(三) 结论性意见：见证律师认为：

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股东和股东委托代理人的资格、议案的提出方式和程序、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1.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
2.河南仟问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6 月 17 日